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择机处置公司持有的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757，以下简称“长江传媒”）股票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交易方式、交易时机、交易价格等。

本次拟出售上述长江传媒的股票尚无确定交易对象，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会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出售长江传媒股份将控制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若需超出董事会审批权限，将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公司持有的长江传媒股票
2. 长江传媒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1322795099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武汉市雄楚大道268号出版文化城B座11-12层

法定代表人：黄国斌

注册资本：121,365.0273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6年9月26日

公司持有的上述长江传媒股票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以及被查封、冻结等情形。

3.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长江传媒 10,298,534 股，占长江传媒总流通股本的 0.85%，最初投资成本 72,085,722.82 元，期末账面价值 58,701,643.80 元。

4. 公司持有的长江传媒股票系公司为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发展”）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承担保证责任，于 2011 年通过参与华源发展破产重整受偿的股份，一直持有至今。

三、处置方案

1. 交易时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2. 交易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系统。
3. 交易价格：根据股票二级市场股价走势择机出售。
4. 交易数量：本次处置结合股票市场走势和公司资金安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具体确定。

董事会授权范围为：本次交易产生的净利润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3,657.98 万元）以下；本次交易的成交金额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50%（159,865.81 万元）以下。

后续若由于长江传媒股价波动使得公司获得的处置收益超过上述董事会授权范围，该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公司根据市场实际情况择机出售长江传媒股票是基于对公司整体资源进行优化配置，有利于提高资产流动性及使用效率，实现投资收益，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持有的长江传媒股票列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出售上述资产将对公司的净利润会产生影响，但证券市场股票波动较大且无法预测。本次出售股票资产的数量及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出售上述金融资产的收益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尚无法准确估计对公司业绩的最终影响，实际影响以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最终数据为准。公司会根据出售股票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独立董事意见

出售长江传媒股票有利于公司盘活资产，提高资产流动性和使用效率，争取实现投资收益最大化；择机出售有利于消除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波动对上市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该项议案的表决程序及授权内容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形式合法、合规、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上述出售事项。

特此公告。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九日